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
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GZAA30032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股份)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四通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四通股份上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格式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四通股份 2021 年度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四通股份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5 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7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3,33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73 元,募集资金总额 257,718,2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40,222,3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5GZA20100 的《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4,345,787.85 元,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00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64,345,787.85 元;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69,479,226.60 元(包括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6,329,114.45 元)。

二、2021 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实际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开设以下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731565667069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01808699053024986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19,743,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033775	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97,175,7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4508233	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	90,576,600.00
合计	—	—	217,495,900.00

(二) 三方资金监管情况

2015 年 6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2020 年 1 月 20 日,由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 69,479,226.60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 (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累计)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注1)	731565667069	10,000,000.00	188,431.81	6,529,320.00	3,659,111.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注2)	44001808699053024986	19,743,600.00	2,042,482.53	0.00	21,786,082.53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 (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累计)	合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潮州分行(注3)	2004024029200033775	97,175,700.00	9,808,587.25	62,950,471.75	44,033,815.5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分行	694508233	90,576,600.00	4,289,612.86	94,865,996.10	216.76
合计	—	217,495,900.00	16,329,114.45	164,345,787.85	69,479,226.60

注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账户余额 3,659,111.81 元，其中：银行存款 9,111.81 元，中行“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84）”365 万元。

注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账户余额 21,786,082.53 元，其中，银行存款 6,082.53 元，中行“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643）”2,178 万元。

注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账户余额 44,033,815.50 元，其中：银行存款 10,033,815.50 元，中行“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10070)”3,400 万元。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34.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	652.93	-347.07	65.2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74.36	1,974.36	1,974.36	-	-	-1,974.36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建年产日用陶瓷2000万件建设项目	否	9,717.57	9,717.57	9,717.57	103.33	6,295.05	-3,422.52	64.78	-	498.97	不适用	否
4、新建年产卫生陶瓷80万件的建设项目	否	9,057.66	9,057.66	9,057.66	-	9,486.60	428.94	104.74	2019年7月	36.00	否	否
合计	——	21,749.59	21,749.59	21,749.59	103.33	16,434.58	-5,315.01	75.56	——	534.9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目前，项目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使用的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信息系统建设投资分期进行，且由于近两年受全球性疫情的影响，市场环境已经发生较大变化，人工成本等运营成本也不断攀升，销售渠道面临快速变革，该项目可行性需进								

	<p>一步论证。</p> <p>2、“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由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造缓慢，公司“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规划未能落实。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尽快扩大日用陶瓷生产规模，公司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部分厂房作为“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工地，“年产 1000 万件日用陶瓷生产线的建设项目”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6,295.05 万元，日用瓷产能项目的厂房、隧道窑等设备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8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制作瓷泥、成型等设备于 2019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剩余年产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部分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由于 2021 年度国外疫情仍在继续蔓延，国际贸易市场需求降低，同时，在疫情的冲击下，海外运费持续高涨，商品价格高位波动，造成原材料供给短缺以及全球运力不足，使得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能源短缺导致工业企业面临限电限产等多重不利局面，导致公司生产成本持续走高。虽然结合国家的“双循环”政策，公司也在逐步调整外销和内销市场的比例，不断拓宽国内市场渠道，但鉴于国内外产品在品种、结构、材质等的区别，“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剩下的 1000 万件产能部分，如按照原来规划去实施，可能将达不到预期的效果和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有所延缓。</p> <p>3、“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在潮州市枫溪区滨福路槐山岗路段，即现公司所在地的 C 幢大楼进行建设，该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00 号”；公司对该项目的实施地址进行变更，在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6 进行建设，该地块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57 号”。该项目投向主要是研发中心建筑物装修和购置研发设备、软件建设，由于实施地址变更，导致土地未能达到建设标准，建筑物尚未建成，影响了研发中心建筑物装修和购置研发设备、软件等实施，此外，自 2020 年以来，国外疫情持续爆发且仍在继续蔓延，国际贸易市场需求降低。“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是为产能项目作研发、设计等配套工作。因“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和“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关联性，现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剩下的 1000 万件产能部分可能发生调整，相对应的开发、设计等工作需进一步论证，故该项目的实施有所延缓。</p> <p>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根据募投项目外部环境或实施条件发生的重大变化，并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经管理层审慎讨论和充分论证后，将及时做好项目调整优化，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p>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四、2021 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审计报告; 代理纳税申报; 代理记账; 接受委托, 代订经济合同;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开展法律、法规和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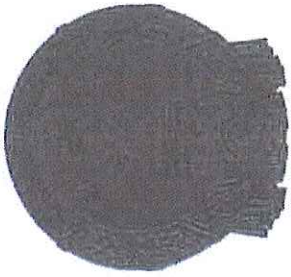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陈莹
Full name	陈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08-04
Date of birth	1972-08-04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52226197208047222



陈莹(44050001000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500010008

证书编号: 44050001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3 年 03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1 年 6 月 换发



姓名	吴瑞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01-31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505197101311063



吴瑞玲(44050001000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500010003

证书编号: 44050001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年 12月 0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1年6月换发